

蔡澜

Friends

老友记

蔡澜 著

蔡澜其人

金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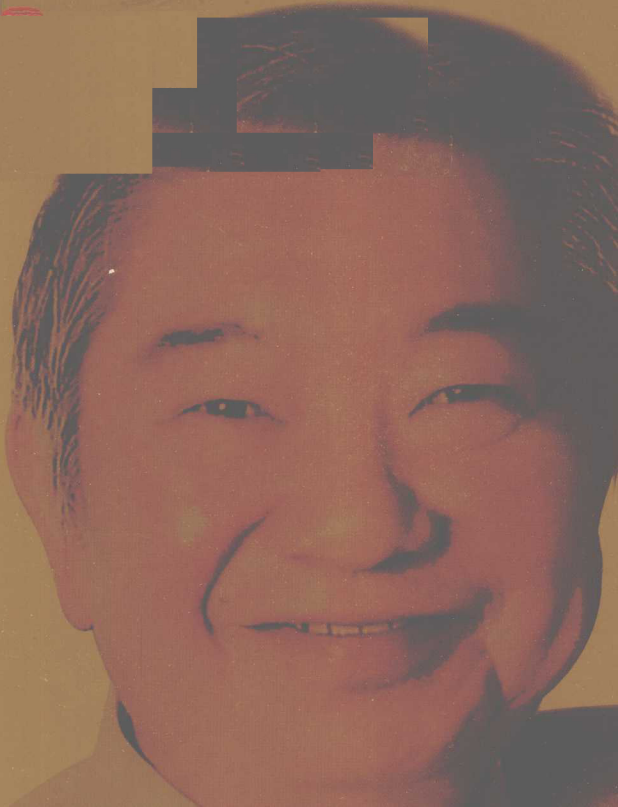
金庸

金庸

金庸

金庸

黄霭并称香港四大才子，同时也是香港著名电影、电视、报章、杂志、美、其人其文在香港、台湾及东南亚地区极具知名度和影响力。其文以幽默、风趣、辛辣、犀利、风靡珠三角地区，并波及北京、上海等地。蔡澜笔下的世界，风情万种，各国美食，生活情趣，旅途喜、乐、百态，皆成文章。



BOOK

广东旅游出版社

GUANGDONG TOURISM AND TRAVEL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蔡澜老友记/蔡澜著.—广州：广东旅游出版社，2010.8

ISBN 978-7-80766-222-8

I. ①蔡… II. ①蔡… III. ①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95191 号

责任编辑：张晶晶

美术编辑：邓传志

责任技编：吴瑾

广东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中山一路 30 号之一 邮编：510600)

邮购电话：020-87347994

广东旅游出版社图书网

[www.tourpress.cn](http://www.tourpress.cn)

东莞新丰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东莞市凤岗镇天堂围区)

965 毫米×1280 毫米 32 开 6.5 印张 72 千字

2010 年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价：23.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如有错页倒装等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换书。

# 目录

金庸的稀奇古怪 .....	1
倪匡的演员时代 .....	3
腰围 .....	11
不花钱 .....	13
玩不动 .....	15
吴宇森 .....	17
黄霑再婚记 .....	19
和尚与狂僧 .....	23
送人 .....	27
文抄公 .....	29
冯康侯老师的趣事 .....	31
最后 .....	38
师兄禰绍灿 .....	40
不做大师 .....	44
上课 .....	46
朋友 .....	48
天上交响乐 .....	50
苏美璐 .....	52
儿童书 .....	56
洪金宝的餐厅 .....	58
传统 .....	62
一场闹剧 .....	64
成龙非洲狩猎记 .....	68
狗仔队 .....	72
一见如故 .....	76
黎明枪友会 .....	78
何妈妈 .....	82



## 目录

狄龙兄 .....	86
无罪 .....	88
陈小姐 .....	90
生日派对 .....	92
曾江和焦姣 .....	94
洪波先生 .....	96
顾文宗先生 .....	98
蔡东华先生 .....	100
方盈 .....	101
王月汀 .....	102
姜兴隆 .....	103
李敏郎 .....	104
离去 .....	105
卜少夫先生 .....	107
胡金铨 .....	109
岳老爷 .....	113
悼罗烈 .....	115
悼童月娟 .....	118
后事 .....	120
人生看更人 .....	122
牛丸大王 .....	126
咸鱼王 .....	130
羊人 .....	134
水王 .....	138
戴假手的画家 .....	140
阿 Pink 爱情故事 .....	144
木工恩叔 .....	146

# 目录



阿朱 .....	148
疯癫 .....	150
男人十风 .....	152
同好 .....	154
沛记海鲜 .....	156
方太与我 .....	158
日出 .....	159
靠吃起家的人 .....	161
奸人棠 .....	165
橄榄油 .....	169
吴医生 .....	173
何鸿章 .....	175
不回来的朋友 .....	177
牛次郎和尚 .....	181
人间蒸发的友人 .....	185
只愿无事常相见 .....	189
千猫主人 .....	191
老人与猫 .....	195

# 金庸的稀奇古怪

黄蓉想出来的食谱，稀奇古怪。作者金庸先生的饮食习惯，却很正常。

“我和蔡澜对一些事情的看法都很相同，只是对于吃的，他叫的东西我一点也吃不惯。”有一次和金庸先生去吃广东粥面，他就这么说。

海鲜类金庸先生也没有兴趣，他爱吃肉，西餐厅牛扒绝对没有问题。一起去旅行时，到中国餐厅，他喜欢点酸辣汤，北方水饺也吃得惯。

上杭州餐厅和去沪菜食肆，金庸先生不必看菜单，也可以如数家珍地一样样叫得出来。

至于水果，金庸先生最喜欢吃西瓜。这也是江浙人的习惯吧。我小时候就常听家父说他住上海的时候，西瓜商家是一担担买来请伙计吃的。不这么做就寒酸了，当年没有雪柜，把西瓜放进井里，夏天吃起来比较冰凉。

说到酒，据说金庸先生年轻时酒量不错，但我没看过他大量喝，来杯威士忌不过不加冰，净饮倒是常见。

近年来他喜欢喝点红酒，每次摘下眼镜后细看酒牌，所选的酒厂和年份都不错。不时喝到侍者推荐的好酒，也用心笔记下来。

吃饱了饭，大家闲聊时，金庸先生有些小动作很独特，他



老友记

常用食指和中指各插上支牙签，当是踩高跷一样一步步行走。

数年前，经过一场与病魔的大决斗之后，医生不许查大侠吃甜的，但是愈被禁止愈想吃，金庸先生会先把一长条朱古力不知不觉地藏在女护士的围裙袋里面，自己又放了另一条在睡衣口袋中，露出一截。

查太太发现了，把他的朱古力没收。但到上楼休息，金庸先生再把护士的扒了出来偷吃。本人稀奇古怪。不然，他小说中的稀奇古怪事，又怎么想出来的呢？

# 倪匡的演员时代

倪匡的生命中，有许多时代。像毕加索的蓝颜色时代、粉红颜色时代，倪匡有木匠时代、Hi-Fi时代、金鱼时代、贝壳时代、情妇时代和移民时代。

每一个时代，他都玩得尽心尽力，成为专家为止。但是，一个时代结束，就从不回头；所收集的，也一件不留。这是他的个性。他的贝壳时代，曾著多篇论文，寄到国际贝壳学会，受外国专家的赞许，他本人收集的稀少贝壳，要是留下一两个，到现在也价值连城，但他笑嘻嘻地，一点也不觉得可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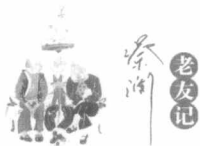
倪匡的种种时代我没有亲身涉及，只能道听途说，但是他的演员时代是由我启发的，在这一方面我可有些权威，可以发表点独家资料。

有多方面才能的倪匡，电影剧本写得多，为什么不当演员呢？反正他有一副激情有趣的面孔，许多女人都想捏他一下，叫他当演员，是理所当然的事。

数年前，我监制了一部商业电影叫《卫斯理与原振侠》，由周润发演卫斯理，钱小豪扮原振侠，张曼玉演原振侠的女朋友。内容没什么好谈。商业电影嘛，只要包装包得好就是了，不过由周润发来演卫斯理，倒是最卫斯理的卫斯理的了。

言归正传，我想起常和亦舒开玩笑时说，外国人写小说，开始的时候一定是：这是一个又黑暗，又是狂风暴雨的晚上……连





花生漫画的史诺比也这么开头，我让《卫斯理和原振侠》也以一个又黑暗，又是狂风暴雨的晚上开始……

布置是一个豪华的客厅，人物都穿着踢死兔在火炉旁边聊天，外面风雨交作。

贵宾有周润发、钱小豪，少不了原作者，由倪匡扮演自己，最适当不过了。当年倪匡从来没有上过镜，是个绰头。但要说服他演戏，总得下一番功夫。

在电话上说明后，他一口拒绝。但我说借的外景地是香港最高贵的会所大厅，而且……而且……他即刻追问：“而且什么？”

我说而且还有多名美女，喝的酒是真材实料的路易十三。倪匡即刻答应。我打蛇随棍上，称要穿晚礼服的。

“我才不穿什么踢死兔！”倪匡说：“长袍马褂好了。”

那种气派的场面，怎能跳出一个长袍马褂的中古人？我大叫不不不。第二天就强迫他去买戏服。

在这之前，我叫制片打电话给代理商去，路易十三的空头支票一开，到时没有实物交代不过去，好在代理商大方，赞助了半打。

我们在置地广场的各家名牌店中，替他选了白衬衫、黑石衫扣腰带、袖扣和发亮的皮鞋。但就是买不到一件合他的身材的晚礼服。

倪匡长得又肥又矮，在喇叭裤流行的时代，他从来没有感受过，因为他买喇叭裤时，店员量了他的腿长，把喇叭裤脚一截，就变得不喇叭了。

最后只有到 Lane Crawford，试了十几套，到最后店员好歹地在货仓底中找出了一件，试穿之后，意外的合身，倪匡拍额称幸，问店员说怎能找出那么合身的东西？店员也很老实：“哦，我想起了，是一个明星七改八改之后订下，结果他没来拿。他好像姓曾的，对了，叫曾志伟。”

倪匡听了一头乌云，不出声地走出来，我们几人笑得跌在地上，后来才追着跟出去。经过史丹利街的眼镜店，我看到倪匡戴的黑框方形眼镜，一点也没有作家的形象，就把他拉进去。

我选了一副披头四约翰·连依常戴的圆形眼镜，叫他一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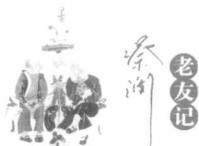
“这么小副，会不会显得眼睛更小？”他犹豫。

“不是更小，是根本看不见。”我心里想说，但说不出口。

倪匡这个人鬼灵精，早已猜到，瞪了我一眼，那时我才看到一点点。

一切准备就绪，戏开拍了。

灯光师在打闪电效果的时候，我们已经干掉了一瓶路易十三。



倪匡被大明星和专请来的高大的时装模特儿包围，乐不可支。他穿起那套晚礼服，居然也有外国绅士的样子。

周润发等演员都喝了酒，有点微醉，大舌头地讲对白，轮到倪匡，他口齿伶俐，一点也没有平时讲话的口吃毛病，把对白交代得一清二楚。因为没有人可以配他口气，当时是现场收音的，竟然一次过地OK，没有NG。

周围的人都拍掌，说他是一个天生的演员。

一位大波妹模特儿大赞：“真像一个作家。”

倪匡又瞪了她一眼：“本来就是作家嘛。演作家还不像作家，不会去死？”

戏拍完后，倪匡上了瘾，从此登上演员时代。

他也爱上那副圆形眼镜。问我说电影道具是否可以留下。我说我是监制，说留下就留下。不但如此，连那套踢死兔也奉送，因为我知道再也不是很多人能穿的。

倪匡的第一部电影拍得很顺利，到了第二部就出了乱子……

有部戏叫《群莺乱舞》，是部描写石塘咀花街时代的怀旧戏。

演员有关之琳、利智、刘嘉玲、王小凤、郑少秋、王晶、张坚庭、郑丹瑞、秦沛等人，现在要召集这群大名牌，已不易。

何嘉丽唱的主题曲《夜温柔》，至今绕耳。

“我扮演个什么？”倪匡问。

我回答：“嫖客。马上风死掉的嫖客。”

在电话中，我听到倪匡咔咔的大笑。

后来倪太告诉我，有个无事生非的八婆向她说：“蔡澜真会搵倪匡的笨，叫他演作家也就算了，叫他当嫖客，简直是污辱了大作家。”

倪太听了表情不动地：“倪匡扮作家、嫖客，都是本行。”

在片厂中搭了一堂豪华的妓院布景，美术指导出身的导演区丁平，一丝不苟地将石塘咀风情重现，连酒席中的斧头牌三星白兰地，也是当年货。

我生不逢年，没有去过石塘咀，现在身置其中，被穿旗袍的美女围绕，一乐也。电影的制梦，令人不能自拔。

和倪匡喝了一轮酒后先告退，回家睡觉，到了半夜，区丁平败坏地打电话吵醒我：“大事不妙，倪匡喝醉，不醒人事，戏拍不下去了，怎么是好？”

我懒洋洋地化解：“继续拍好了。你难道没有听过一个喝醉酒的嫖客？”

区丁平一听也是，挂上电话后就把醉醺醺的倪匡放进轿子里，被人抬进洞房，去开演鸡仔风陈佩珊的苞了！



翌日倪匡清醒，接着拍戏，这时他的演员道德好得不得了，非常投入，因为和他演对手戏的是利智。当年利智选亚姐，没有一个人看好她，倪匡一口咬定非她莫属。利智当选后做演员，当然报答倪匡慧眼识英雄之恩，当他老太爷一般地服侍。倪匡差一点真的马上风。

后来，倪匡对他的演员生涯，更是着迷。

之后，文隽当导演也请他，洪金宝当导演也请他，拍了不少电影。

至于倪匡的片酬。他以日计，每天两万大洋，拍个十天八天，照收二十万。

“值得值得！”文隽大叫，“请了那么一个大作家，香港、台湾、星马都有市场！”

文隽自己也写文章，在现场对这位文坛老前辈，“倪匡叔”长，“倪匡叔”短地招呼。

倪匡又瞪了那看不大到的眼睛：“缩、缩、缩！不缩也给你叫缩了！”

所有的电影也不单是文戏，有次倪匡演伙头大将军，洪金宝的戏，怎能不打？

那场戏是和一大只佬打架，被他一踢，倪匡滚下楼去。

倪匡坚持不用替身，说：“我胖得像一个汽球，滚下去一

定好看！”

洪金宝说什么也不肯，不过，他说：“要是拍的话，留在最后一个镜头。”

倪匡想想，还是临阵退缩，这次可真的被文隽叫应了。

一部接一部，倪匡不只在香港拍戏，还跟着大队到外国去出外景。

林德禄导演的《救命宣言》在香港借不到医院的实景，拉队到新加坡去拍。不是主角的倪匡自掏腰包，坐头等机位，入住五星级酒店，好不威风。

倪匡演一个酩酊大醉的老医生，演对手戏的是差点当了他媳妇的李嘉欣。

倪匡占戏颇重，不同以往的客串性质的角色，林德禄对演员的要求也高，但倪匡应对自如，反正医生是没当过；醉，却是拿手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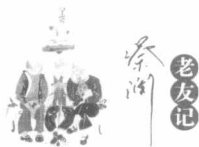
有场戏，需内心表情，林德禄拍倪匡的特写。倪匡正在动手术，为人开刀，口戴面罩。

“匡叔！演戏呀！演戏呀！”林德禄叫道。

“戴着这种口罩，怎么演嘛？”倪匡抗议。

“用眼睛演呀，用眼睛演呀！”林德禄大叫。

倪匡气恼，拉掉口罩摔在地下，妈妈声地：“你明明知道



我眼睛那么小，还叫我用眼睛演戏！你不会去死！”

禄叔垂头丧气，举手投降。

写了几百个剧本，倪匡没有现场的经验，从来不知道拍戏要打光的，他常说，拍戏容易，等待打光最难耐。可以和美女吹牛皮，那又不同。但对着的是李嘉欣，倪匡无奈，只有继续发脾气。

又有一部叫《僵尸医生》，倪匡这次可不演医生，但也不演僵尸，扮的是抓鬼的道士。

倪匡扮相没有林正英那么权威，但滑稽感不逊任何演员，反正是喜剧，他演起来得心应手。

话说那鬼佬吸血僵尸来到香港，还带来一条性感鬼婆女僵尸，倪匡演的道士把女僵尸收伏，用手抓着女僵尸的双腿，提上来看看她死去没有。

本来戏的要求是抓着她的双踝的。但倪匡身矮，只能抓到她的双膝，一举起来，正对着吃惯牛油的女僵尸的生殖器，倪匡即刻放手，落荒而逃，那女僵尸跌到差点断颈。

我在旁边看了，大叫：“政府机构，民政司处！”

倪匡即刻会意：“你这衰仔，用广东话骂我闻正私处！”

说完要以老拳来击我脑，这次轮到我落荒而逃。

## 腰 围

最近胖得不像话了，重了几十公斤，如果这些肥肉是行李的话，整天整夜拖着，累都累死。非做些事不可。

看到人家吃药减肥，也想试一试，不过我一向不相信什么真正有效的减肥药。

最有效最自然的减肥法，当然是不吃东西。饿了就瘦，道理就那么简单。倪匡兄曾经说过：“犹太人的集中营里，哪有胖子？”

想起他老人家，就打个电话给他，我们对话的时间最合适，通常是我写稿写到半夜三四点，三藩市那里是中午。

“哈哈哈哈哈。”倪匡兄开场。

“体重几何？”我们有时会有古人的对白交谈。

“莫谈矣。”他说。

“为何不减？”

“减来给何人看？”他说。

“腰围若干？”

“三十八寸。”

“岂不比香港小姐胸围更巨？”我说。

他笑了：“至少大两寸。”

“裤子更需改之又改？”

“岂不？”倪匡兄说，“旧者已无一可穿，不可再改。”





“买新的呀！”

“谈何容易？”他说。

“买不到一条三十八寸腰围的吗？”我又回到现代语。

“买是买得到的。”倪匡兄叹气。

“愿闻其详。”我说。

“问题出在洋人的尺寸，”他懒洋洋解释，“若是三十八寸腰围，则裤管长得要命，你试到百货公司寻找，何处找着一条腰围三十八寸，而裤脚只有二十七寸的？”

听了绝倒。